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4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利科技”）为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被担保对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4,400万元，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 本次担保是否构成反担保：待担保协议签订时，公司将与担保对象协商反担保事宜，并就协商、落实情况另行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鼎利科技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授信及担保概况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求，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衍生产品交易、额度使用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在有效期内及上述额度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信额度综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将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融资，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确定。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总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为便于开立融资业务，公司拟以子公司鼎利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包含已实际提供但尚未到期的存续担保余额）。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任一时点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及方式及期限由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董事会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批准的授信、担保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代理办理、实施相关担保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提供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日前期担保余额	2026年度预计担保总额	担保期限	是否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一、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计划						
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	77.26%	4,400	10,000	6.01%	以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鼎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992MA0OKN1J4E

法定代表人：肖庆军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16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腾格里经济技术开发区腾格里工业园腾跃路23号

主营业务: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4/12/31(经审计)	20,674.24	3,844.34	9,340.75	163.81
2025/03/31(未经审计)	19,364.74	4,401.97	8,334.99	436.68

经核查，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担保事项所涉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申请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系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计划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内的除外），具体担保抵押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部门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按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基本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计划系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为满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合理计划，公司对其实具有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控制和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对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其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4,4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付的担保以及涉诉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任一时点总额度，含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次委托理财权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有效，期间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公司拟开展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和业务操作等的影响产生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任一时点总额度，含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等的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审慎评估。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和业务操作等的影响产生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内灵活使用投资额度。

(六)实施方式

公司拟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担保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5、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7、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9、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1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1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4、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15、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6、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17、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19、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2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